

关于印发《关于开展全国“创建学习型组织，争做知识型职工”活动的实施意见》的通知（2004年）

发表时间：2012-03-14 来源：《中国精神文明建设年鉴》

总工发〔2004〕2号

开展“创建学习型组织，争做知识型职工”活动，是深入贯彻落实“三个代表”重要思想和党的十六大精神，培养造就“四有”职工队伍，全面提高职工队伍素质，发挥工人阶级全面建设小康社会主力军作用的重要工作，是发展工人阶级先进性，推动全民学习、终身学习的学习型社会形成，促进经济和社会全面发展，增强综合国力的重要举措。现将《关于开展全国“创建学习型组织，争做知识型职工”活动的实施意见》和《全国“创建学习型组织，争做知识型职工”活动组织领导机构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工作实际，认真组织落实。

- 附件：1. 关于开展全国“创建学习型组织，争做知识型职工”活动的实施意见
2. 全国“创建学习型组织，争做知识型职工”活动组织领导机构（略）

中华全国总工会

中央文明办

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教育部

科技部

人事部

劳动和社会保障部

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

全国工商联

2004年1月30日

附件1:

预览已结束，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：

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/report?reportId=11_2887

